



大会

Distr.: General
10 December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3 和 121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办公室****A/C.3/58/L.19 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第二十四次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交的说明，内容涉及经口头订正的 A/C.3/58/L.28 决议草案所涉预算问题 (A/C.5/58/28)。
2. 根据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大会将决定通过经常预算提供经费，支助根据秘书长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的任务规定开展的活动。自成立以来，特别代表办公室的经费全部由自愿捐款提供。截至 2003 年 11 月底，办公室的预算外资源结余为 2 123 000 美元。秘书长估计，这笔数额能够为办公室直至 2004 年 7 月的活动提供经费（同上，第 7 和第 8 段）。
3. 咨询委员会指出，在秘书长的说明第 1 段提到的已提交第三委员会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A/C.3/58/L.84) 中，实际上未提供资料说明用于支付决议草案可能引起的支出估计数的所需经费。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指出，“任何涉及开支的决议，除非附有秘书长编制的支出概算，不得由委员会提请大会通过”。
4.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第 10 段指出，根据前三年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实际人数和职等及有关非员额经费分配情况，估计 2004-2005 两年期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开展与当前活动方案范围和性质相同的活动方案所需经费将为 6 053 700 美元。委员会认为，这一资料不是根据议事规则



第 153 条要求提出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应向第五委员会提交所需经费估计数细目，供其审议此事。

5. 秘书长在说明中回顾，大会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190 号决议第五节请他全面评估联合国系统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问题的对策范围和效益，包括提出建议，使活动加强、主流化、整合和持续，并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交报告供审议（A/C.5/58/28，第 11 段）。秘书长的说明指出，预期将于 2004 年春提交报告，并且，鉴于上文第 2 段提到的办公室预算外资金结余，该报告可能对办公室的工作方案和活动方式产生影响（同上），因此秘书长建议大会 2004 年春审议该报告时，一并审议 A/C.3/58/L.28 决议草案引起的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问题（同上，第 13 段）。

6. 无论如何，是否应该用经常预算经费支助根据特别代表的任务规定开展的活动是应由大会做出的政策决定。如果做出这一决定，则大会势将决定是否于现在或于 2004 年春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续会上在审议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57/190 号决议第五节提交的报告时处理这一问题。
